

浙江温州：推动知产保护从“物理整合”到“化学融合”

张 鑫

浙江温州，因民营经济而兴，因创新活力而盛。当高质量发展成为时代命题，法治如何为这座创新之城注入持久动能？2022年4月，温州知识产权法庭正式揭牌设立。4年来，该法庭始终秉持“保护创新、协同共治”理念，以“温知同心圆”品牌为抓手，推动知识产权保护从“单打独斗”到“攥指成拳”，从“物理整合”到“化学融合”，为创新温州建设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入驻产业园，筑牢一站式全链条保护阵地

“和知识产权相关的事儿，现在一个楼里都能办，再也不用多地跑，真是方便多了！”在温州知识产权综合服务产业园宽敞明亮的办事大厅里，一位正在办理业务的企业负责人感慨道。

市场主体知识产权保护“多头跑、周期长、成本高”的难题如何破解？2024年4月，温州市成立浙江省首个知识产权综合服务产业园，打造知识产权全链条、全要素、全职能一站式集成服务高地。园区内，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国家级专利导航服务基地、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知识产权纠纷调解中心、市场监管局、公安、检察、法院等多平台多部门驻园办公，实现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等功能一楼通办。

2024年12月，温州知识产权法庭入驻温州知识产权综合服务产业园，推动司法服务从“法庭之内”延伸至“园区之中”，开启了司法保护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的崭新篇章。入驻后，依托园区集成优势，法庭与园区市场监管、公安、检察等部门建立司法行政定期会商机制，实现信息共享与高效协作；聘任知识产权保护中心15名专利预审员担任兼职技术调查官，为技术类

知识产权案件审理提供专业技术支撑；整合包括知识产权纠纷调解中心在内的5家调解机构力量，深化“示范判决+先行调解+司法确认”解纷模式，年均成功调解案件近千件，自动履行率达100%；联合市场监管等部门，通过发布典型案例、编制企业维权指引等方式，持续开展普法宣传，从源头预防纠纷发生。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我们把法庭搬进产业园，就是要让司法服务离创新主体更近一步，为他们提供触手可及、高效便捷的法治保障。”温州知识产权法庭负责人说。

全域协同，织密跨区域多维度保护网络

知识产权保护如何打破区域、部门壁垒？协同共治是关键。2025年10月，金华某公司因实用新型专利被侵权，向温州知识产权法庭提起诉讼。法庭依据与金华市知识产权局签署的协作协议，经当事人同意，将案件交由金华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调处。很快，双方达成并履行调解协议，这起跨区域纠纷1个月内便高效化解。

自2022年跨区域管辖金华、丽水地区技术类知识产权案件以来，温州知识产权法庭持续深化与两地法院、市场监管部门协作，凝聚跨区域保护合力。通过签订系列合作框架协议，建立健全诉调对接、司法行政协作、民事行政一体解决等常态化协同机制，累计已开展跨

域司法协作680余次，相关做法入选浙江知识产权强省建设典型案例。同时，法庭在义乌市、云和县、丽水市莲都区等地设立巡回审判庭，在义乌国际商贸城设立共享法庭，打通司法服务“最后一公里”。

“要强化专利侵权与专利确权程序衔接，探索建立涉诉专利效力优先审查通道……”2025年5月9日，温州市第九次知识产权保护联席会议召开，多家成员单位齐聚，发布2024年温州市知识产权保护十大典型案例，共商共享知识产权保护经验举措。

早在2016年底，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会同市政府，在全省地市级率先建立市级知识产权保护联席会议制度，着力构建知识产权大保护工作格局，形成知识产权保护的强大合力。

以联席会议机制为牵引，温州知识产权法庭推动跨部门协作不断走深走实，日益织密协作网络——与市监局构建多元解纷、司法行政对接等机制，助力纠纷高效化解、源头止纷；与市检察院签署审判与检察职能衔接协作方案，持续强化法检联动；联合市公安局等八家单位出台《温州市知识产权保护联合执法中心建设工作指导意见》，全面提升协同效能；公检法共同打造知识产权综合司法保护协作机制，推动全市14家基层单位签署知识产权“行刑民”交叉案件多元解纷协作备忘录，形成行政执法、刑事司法与民事审判有机衔接的保护闭环；与市贸促会建立诉调对接机制，实现涉外侵权纠纷诉前批量化解。

从当事人“跨市跑”到纠纷“当地解”，从各部门“单打独斗”到“全域协同”，温州知识产权法庭以“同”为径，不断拓展跨区域、跨部门协同保护的广度和深度，为优化区域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司法保障。

强化服务，激活新质生产力发展动能

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温州知识产权法庭坚持严格公正司法，以典型案例的审理，明确新技术、新业态的司法保护标准，为科技创新稳定预期、筑牢信心。2023年，法庭审

理的涉“小爱同学”唤醒词不正当竞争纠纷案，引发广泛关注。法庭认定，经过广泛宣传使用的“小爱同学”，作为有一定影响力的人工智能语音唤醒词，受到反不正当竞争法的保护，判决被告停止侵权并赔偿原告经济损失120万元。该案充分保护了科创企业的品牌声誉，有力规制了恶意抢注技术热词并滥用权利的行为，入选“2023年中国法院10大知识产权案件”。

数字经济是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领域。面对数据资源保护新课题，温州知识产权法庭主动破题、先行先试，着力构建数据知识产权全方位保护体系。2025年4月，法庭联合市监局、瓯海区人民政府签署《数据知识产权合作框架协议》，在省级数据知识产权生态试验区——中国（温州）数安港数据知识产权生态试验区揭牌设立瓯海区数据知识产权联合保护工作站，建立会商沟通、联合服务、案例分享三大机制，助推数据知识产权登记、运用、保护全链条体系建设。此外，法庭还与华东政法大学知识产权学院共建数据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研究基地，定期开展专题研讨。“司法+行政+属地+智库”的协同保护格局，为温州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

聚焦生物医药这一新兴支柱产业，司法服务与产业创新双向赋能、同频共振，为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2024年4月22日，温州知识产权法庭在国家级生物医药产业高地——中国基因药谷设立共享法庭、“温知护企”法官服务站，精准对接园区内创新企业与科研机构，提供定制化、靶向式的知识产权司法服务。同时，法庭充分借力园区高校、实验室等高端平台，聘任专家担任兼职医药技术调查官，破解医药领域技术事实查明难题，有效回应生物医药产业对专业化、个性化司法保护的迫切需求。

创新不止，保护不息。站在“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的新起点上，温州知识产权法庭将继续锚定“走在前、作示范”目标，让“温知同心圆”辐射更广、运转更畅、效能更强，谱写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温州新篇章。



温州知识产权法庭入驻温州知识产权综合服务产业园揭牌仪式。资料图片



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温州市知识产权局、瓯海区人民政府签署《数据知识产权合作框架协议》。资料图片



温州知识产权法庭干警在中国基因药谷发放普法宣传册。资料图片

湖南保靖：“典”耀苗乡，镌刻司法护绿步履

本报记者 陶 琛 本报通讯员 李璜蓉 何金燕

湘楚边陲，湖南省保靖县，春山叠翠，酉水扬波。吊脚楼依水凝韵，摆手舞蹈歌传情，土苗儿女世代栖居的这片土地，脉连长江生态，蕴千年酉水文脉，山水为骨，生态为魂。

今年3月，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我国生态保护迈入“法典化”新时代。

“我们将以司法力度、温度、深度，让法典精神扎根土乡苗寨，护青绿常在、文脉永续。”保靖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向雪原的话语中，凝聚着基层司法的护绿初心与坚定使命。



保靖县人民法院公开审理一起非法采矿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李璜蓉 摄



保靖县人民法院干警在阿扎河村举行院坝会，开展“守护绿水青山，法治护航前行”宣讲活动。李璜蓉 摄

司法亮剑 筑牢生态保护防线

“我就挖点石头换点钱，又把把山挖塌，算什么大事！”2025年中秋，保靖县复兴镇大妥村一处院坝里，黄某某梗着脖子高声辩解。“没什么大事？你看这航拍画面，山上千疮百孔，植被损毁、沟壑林立，这可是祖祖辈辈守着的青山！”案件承办法官、保靖法院刑事审判庭庭长彭文昕指着幕布，声音坚定。望着裸露的山体，黄某某瞬间蔫了，低头无言。

木桌拼起的简易法庭四周，围坐着40余位满脸愤懑的村民。此时，村民彭大叔插话道：“黄某某，你只顾私利毁生态，太不应该！”众人纷纷附和，黄某某终于低头认罪：“我错了，碰了法律红线，这教训记一辈子！”法庭落下，黄某某因非法采矿罪被判判处有期徒刑八个月，缓刑一年六个月，并处罚金1万元，19万余元违法所得悉数退缴。

“司法利剑”守护生态，既守绿水青山，更护文脉根魂。2022年9月，秦某某等8人打着“整修老房子”的幌子，在四方城古遗址挖下3米深盗洞，妄图盗掘文物，被村民举报。庭审中，秦某某辩解：“我就好奇挖一挖，没挖到文物，没造成损失！”“四方城是千年文脉、生态与文化

共生的瑰宝，盗洞造成的伤害无法复原！”时任保靖法院刑事审判庭副庭长的黄友军当庭驳斥道。

“你们挖的不是洞，是咱湘西人的心！”旁听席上，村民代表石大娘红着眼眶说。

“四方城是湘西儿女的共同记忆，破坏它，司法绝不姑息！”黄友军的话掷地有声。

被告人席上，秦某某等人无言以对。最终，秦某某等人被判处有期徒刑至二年六个月不等有期徒刑，并处高额罚金。该案由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庭典型案例。

2023年至2025年，保靖法院共审结环境资源类案件14件，12起刑事案件均依法判罚，法律的刚性约束在湘西边陲深深扎根。

司法修复 唤醒山水自然生机

2025年早春时节，保靖县水夯公路孔坪村附近的山野间一派忙碌。宋小某额头沁汗，躬身栽下桂花树苗。时任保靖法院毛沟人民法庭庭长的贾发进与林业工作人员在一旁指导：“树苗要扶正，泥土要压实，定根水要浇透。”60棵桂花苗迎风扎根，这是一场司法引导下的生态救赎。

不远处，孔坪村的广播里，传来宋小某父亲宋某某满是愧疚的道歉声。这份歉意，源于他从抵触到醒悟的转变。2021年起，宋某某为谋私利，在山林私设猎套，猎捕野猪、小灵猫、果子狸等野生动物。案件依法判决后，狱中的宋某某面对贾发进满腔抗拒：“我已经坐牢了，为何还要栽树？没钱没人手，干不了！”

“服刑是法律惩戒，修复生态是你对山水的责任，也是法律要求。”贾发进耐心释法，告知其可委托家属代为履行，法院与林业部门会全程指导。

几番沟通后，宋某某终于松口，委托儿子栽树补过，“破坏者”成了“补绿人”。司法护绿，更要立规明责、以点带面。保靖县毛沟镇卧当村白云山脚下，

秦某学曾因生态修复问题与法官争执：“砍树已受罚坐牢，还要补植5000多棵苗，这不是折腾我？”

原来，2016年至2017年，秦某学未办理采伐许可证，擅自砍伐白云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核心区杉木1010株，山林留疤，水土流失风险陡增。

“这是为自己的行为买单，让大山复绿。”法官耐心为秦某学讲道理，村支书也劝解道：“山里人靠山吃山，更要护山。”

秦某学最终被说动，主动缴纳6.6万元补植保证金，日日上山栽苗管护，春去冬来从未懈怠。两年时光过去，5050株杉树苗全部成活，昔日荒山重焕青绿。该案先后入选最高人民法院长江流域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典型案例、最高人民法院生物多样性保护专题指导性案例、第三批10件中国环境资源司法案例。

司法聚能 厚植绿色发展根基

个案修复见实效，阵地建设立长效。2025年6月，保靖法院联合多部门在马鞍山林场挂牌成立1900余亩的大型生态修复基地，集惩治、普法、修复于一体，让生态修复有标准、有抓手。

“司法不止于惩戒，更在于修复救赎，基地是司法护绿的责任，更是对这片山水的承诺。”向雪原说。

“砍自家山上的树盖房，天经地义，凭什么犯法？”2024年盛夏，保靖县迁陵镇府库村村委会里，陈某某满脸不解地争辩道。

陈某某因未办理采伐许可证擅自砍伐近百棵林木被诉。巡回法庭现场围满苗族、土家族村民，不少人是第一次知道这类案件，面露茫然。

保靖法院副院长蒋厚军搬来小板凳，坐在村民中间，用土家方言为大家释法：“山林虽归自家，但林木是国家生态资源，砍树必采伐证，滥伐就是犯法。”蒋厚军还结合案例讲清“滥伐轻则罚款、重则坐牢”的后果，围坐的大叔大婶恍然大悟，陈某某也低头

认错：“不懂法犯了错，以后一定守规矩。”

田间院坝的普法课堂，在土乡苗寨遍地开花。

2025年9月，阿扎河村一处院坝里，暖阳洒满场地。保靖法院干警将一场院坝会变成了一次生态法治课。村民接连发问，干警一一回应。

“电点小鱼小虾自己吃，咋就犯法了？”一位村民的提问，道出了众人的困惑。

干警结合身边案例解答道：“电鱼会破坏酉水生态，哪怕自食也违反禁渔规定，轻则罚款、重则判刑。”之后，干警为村民送上了精心编制的法律手册。“法院送法到家，咱一定守规矩护山水！”苗族村民老田收好手册感慨道。

全民知法守法是基础，多方协同护绿为根本。

保靖法院主动牵头召开“环境资源执法、司法衔接工作”座谈会，联合检察、公安、农业农村等部门，破解信息不通、衔接不畅难题，建立信息共享、线索移送的协作机制，让执法与司法同频共振。

协同机制，更体现在具体护绿行动中。在碗米坡镇码头，保靖法院联合多部门开展“普法+增殖放流”活动，干警与村民一同放流上万尾鱼苗，现场普及禁渔规定，让护水护生态理念深入人心。

护绿之路任重道远，司法探索从未止步。

针对司法鉴定能力不足、生态修复标准不统一等问题，保靖法院统一审判理念、完善诉前磋商机制，依法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延伸司法职能发送司法建议，推动生态保护制度完善。

从田间院坝普法到多部门协同发力，再到制度层面探索，保靖法院以“审理一案、教育一片、治理一方”的实效，让生态法治理念在土乡苗寨落地生根。

酉水悠悠，见证法典精神落地；武陵苍苍，镌刻司法护绿步履。